

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嘉合磐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降低管理费率 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

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《嘉合磐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)的约定,经与基金托管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基金托管人”)协商一致,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决定自2026年8月10日起,降低嘉合磐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的基金管理费率,并对本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和《嘉合磐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》(以下简称“《托管协议》”)作相应修改。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:

一、降低基金管理费率的方案

本基金的基金管理费率由0.40%/年下调为0.30%/年。

二、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托管协议》的修订

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,本公司对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托管协议》中涉及降低管理费率的信息更新内容进行了修改。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托管协议》的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。

本次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托管协议》的修订事项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,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。本基金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将根据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托管协议》的修订进行相应更新。

三、重要提示

上述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托管协议》等修订事宜自2026年8月10日起生效,修订后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托管协议》、招募说明书(更新)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将登载于本公司网站(www.haoamc.com)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(<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>)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：

1、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：400-060-3299（免长途话费）、021-60161900

2、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：www.haoamc.com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。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，并应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，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6年8月7日

附件一：《嘉合磐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修订前后条款对照表

《基金合同》章节	《基金合同》修改前条款	《基金合同》修改后条款
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	二、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、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.40% 年费率计提。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$H=E\times\text{0.40\%}\div\text{当年天数}$...	二、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、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<u>0.30%</u> 年费率计提。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$H=E\times\text{0.30\%}\div\text{当年天数}$...
第二十四部分 基金合同内容摘要	四、与基金财产管理、运用有关费用的提取、支付方式与比例 （二）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、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.40% 年费率计提。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$H=E\times\text{0.40\%}\div\text{当年天数}$...	四、与基金财产管理、运用有关费用的提取、支付方式与比例 （二）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、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<u>0.30%</u> 年费率计提。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$H=E\times\text{0.30\%}\div\text{当年天数}$...

附件二：《嘉合磐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》修订前后条款对照表

《托管协议》章节	《托管协议》修改前条款	《托管协议》修改后条款
十一、基金费用	（一）基金管理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.40% 年费率计提。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$H=E\times\text{0.40\%}\div\text{当年天数}$...	（一）基金管理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<u>0.30%</u> 年费率计提。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$H=E\times\text{0.30\%}\div\text{当年天数}$...